

证券代码：838861

证券简称：华鹏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##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## (一)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时间	变动方式
	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股本比例		
王毅、郑艳珍及其一致行动人	合计持有股份	29,699,800	98.9993%	28,940,800	96.4693%	2024年11月18日	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7,199,800	23.9993%	6,440,800	21.4693%		
	有限售股份	22,500,000	75.0000%	22,500,000	75.0000%		
乾海华玺(天津)企	合计持有股份	29,699,800	98.9993%	1,500,000	5.0000%	2024年11月18日	投资关系、协议

业管理 咨询合 伙企业 (有限 合伙) 及其一 致行动 人	其中： 无限 售股 份	7,199,800	23.9993%	1,500,000	5.0000%	日	方式
	有限 售股 份	22,500,000	75.0000%	0	0%		

注：1、上表“王毅、郑艳珍及其一致行动人”具体系：本次股份变动前为王毅、郑艳珍、乾海华玺(天津)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乾海华玺”)；本次股份变动后为王毅、郑艳珍。

2、上表“乾海华玺(天津)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及其一致行动人”具体系：本次股份变动前，为乾海华玺、王毅、郑艳珍；本次股份变动后为乾海华玺。

3、本次股份变动前，王毅直接持有华鹏精机 79.7493%股份，郑艳珍直接持有华鹏精机 14.25%股份，王毅、郑艳珍通过乾海华玺控制华鹏精机 5.00%股份(王毅持有乾海华玺 85.00%财产份额，郑艳珍持有乾海华玺 15.00%财产份额)；本次股份变动后，王毅直接持有华鹏精机 79.7493%股份，郑艳珍直接持有华鹏精机 14.25%股份，王毅通过乾海华玺间接持有华鹏精机 2.47%股份(王毅持有乾海华玺 49.40%财产份额，郑艳珍不再持有乾海华玺财产份额)。

2024 年 11 月 18 日，王毅先生、郑艳珍女士分别与公司 41 名员工签订《乾海华玺(天津)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，协议约定王毅将其持有的乾海华玺 53.40 万元财产份额、郑艳珍将其持有的乾海华玺 22.50 万元财产份额进行转让。同日，王毅先生、郑艳珍女士及乾海华玺三方签署了《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》。

本次变更后，王毅持有乾海华玺 74.10 万元财产份额，不再担任乾海华玺执行事务合伙人；郑艳珍不再持有乾海华玺财产份额。乾海华玺不再为王毅、郑艳珍的一致行动人。

## (二)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、行政批准文件、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

乾海华玺合伙人王毅先生、郑艳珍女士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分别与公司

41 名员工签署了《乾海华玺（天津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，协议规定各方的转让价格、金额、所持股份数量、权利和义务、违约责任等。同日，王毅先生、郑艳珍女士与乾海华玺签署了《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》。

### （三）投资者基本情况

#### 1、自然人基本信息

姓名	王毅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-
住所/通讯地址	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三垒路 15 号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郑艳珍	
性别	女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-
住所/通讯地址	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三垒路 15 号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#### 2、合伙企业基本信息

企业名称	乾海华玺(天津)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执行事务合伙人	杨秀峰
成立日期	2018 年 4 月 26 日
住所/通讯地址	天津市武清区高村镇高王路西侧 1 号 510 室-16 (集中办公区)

经营范围	企业管理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20222MA06BN8A80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注：根据 2024 年 11 月 18 日全体合伙人签署的《乾海华玺（天津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，乾海华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秀峰。

本次股东持股变动已按照规定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8、2024-080）。

## 二、 所涉及后续事项

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本次股份变动涉及权益变动报告书，不涉及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等文件。

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乾海华玺（天津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；  
《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》。

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1 月 20 日